

2026 年 4 月 1 日

食品饮料制造业特定技能 2 号评定考试 日本国内考试指南

1. 什么是食品饮料制造业领域的特定技能 2 号评定考试

在食品饮料制造业领域，以特定技能 2 号在留资格接收的外国人，必须满足日本政府规定的管理等实际工作经验要求，并需要通过食品饮料制造业特定技能 2 号评定考试（以下简称“特定技能 2 号考试”或“考试”）。

要参加特定技能 2 号考试，从事外食业（餐饮服务业）或食品饮料制造业并直接雇用外国人才的企业，必须通过 OTAFF 官方网站注册企业专用页面和进行考生注册。

如果想了解有关申请特定技能的在留资格方面的内容，请咨询日本法务省的出入国在留管理厅。

外食业和食品饮料制造业的特定技能 2 号评定考试的相关事宜，请通过 OTAFF 官网首页的“咨询”进行联系。

2. 报考资格

可在日本国内参加特定技能 2 号评定考试的人，必须满足以下（1）～（4）的所有条件：

- （1） 考试当天持有在留资格的人（注 1）；
- （2） 考试当天年满 17 周岁的人；
- （3） 愿意配合顺利执行强制遣返令，持有由日本法务大臣通过公告指定的外国政府或地区的主管机构签发的护照（注 2）；
- （4） 在申请考生注册时，能够确认其在食品饮料制造业领域中，可在指导多名作业人员的同时从事作业，以及具备 2 年以上的管理工序的实际工作经验（以下简称“管理等实际工作经验”）（注 3）。

（注 1） 遵守日本法律并合法在日本居留的人可以参加考试。即使没有在留卡，只要是合法短期停留在日本的人，也可以参加考试。违反日本法律身处在日本（非法滞留）的人，不能参加考试。

（注 2） 目前是指非“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的外国政府和地区签发的护照。

（注 3） 由于该项确认需要企业向 OTAFF 提交实际工作经验证明书，因此，特定技能 2 号考试的报名必须由已在企业专用页面注册的企业进行考生注册。只在个人页面注册的人员无法报名参加食品饮料制造业的特定技能 2 号考试。

- 即使通过本考试，也不一定能获得“特定技能”的在留资格。
- 即使通过考试并申请了在留资格认定证明书或在申请了在留资格变更，也不一定能获得在留资格认定证明书。
- 即使获得了在留资格认定证明书，由于签证需由日本外务省另行审查，因此也不一定能获得签证。

3. 考试科目和实施方式等

- (1) 考试科目：包括学科考试和实践技能考试两部分
- (2) 考试时间：70 分钟
- (3) 选择题形式：四选一
- (4) 语言：日语（汉字不标注假名读音）
- (5) 实施方式：采用计算机考试（CBT 方式）

在考场使用电脑出题回答，考生根据电脑显示的题目，在屏幕上作答。

- (6) 题目数与分值：

项目	学科考试		实践技能考试	
	题目数	分值	题目数	分值
工序管理者的基础	15 题	满分 45 分 (每题 3 分)	—	—
食品卫生管理			7 题	满分 35 分 (每题 5 分)
劳动安全卫生				
质量管理	20 题	满分 80 分 (每题 4 分)	8 题	满分 40 分 (每题 5 分)
生产管理				
社会对食品企业的要求			—	—
合计	35 题	125 分	15 题	75 分

【参照】

请阅读学习教材中第 1 章～第 6 章对应的各个项目内容。

（第 1 章的“作为班组长工作的基本”对应“工序管理者的基础”，第 6 章的“社会的变化与公司的方针”对应“社会对食品企业的要求”。）

4. 及格标准

- (1) 总分 200 分，达到 130 分以上（正确率 65%以上）即为及格。
- (2) 关于在食品饮料制造业特定技能 2 号评定考试中没有及格的 1 号特定技能外国人的相关措施，请查阅下述由日本农林水产省公布的说明。

https://www.maff.go.jp/j/shokusan/sanki/soumu/attach/pdf/tokuteigino_u-108.pdf

5. 考试费用

15,000 日元（含税）

已缴纳的考试费用不予退还。

但在以下情况下可以退还考试费用：

- 因 OTAFF 方面原因导致考试无法进行时
- 因自然灾害等原因，OTAFF 确定无法实施考试时
(如果可在其他日期参加考试，则不予退款)

6. 重考

在参加考试之后，如果想再次报考同一行业的考试，必须从上一次考试的次日开始间隔 45 天。（从考试日的第二天开始计算，第 46 天起才可以再次参加考试）

7. 考试当天的注意事项

(1) 报到时注意事项

- 1) 请务必在考试日前确认“[考试当天的注意事项](#)”。
- 2) 如果没有携带考试当天所需的物品前来，将无法参加考试。

(2) 进入考场前的注意事项

- 1) 进入考场前会拍摄面部照片，面部照片将用于考试结果通知书。
- 2) 除了本人身份证明文件外，不得携带任何物品进入考场。除本人身份证明文件外，其他如手机、文具、手表、计算器等所有物品，均需存入储物柜。
- 3) 工作人员会进行安检，确认考生是否试图携带手机等物品进入考场。请听从工作人员指示。
- 4) 若发现考生试图携带手机等进入考场，将取消其考试资格。请听从工作人员指示。
- 5) 为防止纠纷，报到处及储物柜区域设有监控摄像。

(3) 考试中的注意事项

- 1) 考试使用电脑鼠标作答。点击电脑屏幕上的操作按钮（动作按钮）时，用鼠标移动箭头到屏幕上的按钮位置，然后按一次鼠标左键。鼠标按钮点击一次即可，不要多次点击。
- 2) 若在考试前或考试中被发现身体或衣物上写有文字或数字，将被视为作弊，可能被要求离场并取消考试资格。请不要在身体或衣物上书写文字或数字。
- 3) 考试中不回答任何关于考试形式或内容的问题。如有不明之处或遇到电脑故障，请立即举手（或按呼叫按钮）联系工作人员。考试结束后再反映将不予处理。
- 4) 提前完成答题者可以离开考场。
- 5) 工作人员会发放考场内使用的草稿纸和文具（或电子书写板），也可以使用电脑

内置计算器。

- 6) 考试中不得有任何作弊行为。为防止作弊，考场设有监控，工作人员也会在考场内巡视。
- 7) 一旦发现作弊，将立即终止考试并要求考生退场。

(4) 考试结束后离开考场时的注意事项

- 1) 考试结束后请离开考场。
- 2) 取回存放在储物柜中的物品。
- 3) 储物柜钥匙必须归还前台。如误带走钥匙，将向考生收取更换储物柜锁的费用。

(5) 其他注意事项

- 1) 若对其他考生或工作人员进行干扰、伤害或企图伤害，将被取消考试资格。
- 2) 不得在考场（包括报到区域）拍照、录像或录音。
- 3) 吸烟请在指定区域进行。
- 4) 考场仅限考生本人进入（陪同人员不得进入）。
- 5) 工作人员不回答任何有关考试结果或分数的问题。

8. 禁止作弊及取消及格等成绩结果

(1) 作弊行为包括以下情况：

- 1) 破坏考试机构提供公平考试机会的行为，例如在个人页面中虚假注册、重复报名，或通过不正当手段参加或试图参加考试的行为；
- 2) 影响考试机构对考生能力进行适当、公正测定的行为，以及妨碍考试正常实施的行为；
- 3) 向考试相关人员索要试题等机密信息，以及获取该信息等破坏试题保密性的行

为：

- 4) 伪造考试成绩通知书；
- 5) 其他妨碍考试公平、公正和正常实施的行为

(2) 考场内的以下行为被认定为作弊，一经发现将立即中止考试。

- 1) 非报考者本人参加考试；
- 2) 在考场内交谈、偷窥他人屏幕等作弊行为；
- 3) 将信息带入考场和将考场信息带出考场，或类似行为；
- 4) 将未被允许的物品带入考试并使用，或类似行为（※）；
- 5) 在考场提供的草稿纸或电子板之外的物品上书写，以及在身体上有文字的状态下进入考场（※）。

※ 无论带入、带出和书写的信息是否与考试内容有关，均被视为作弊行为。

(3) 发生作弊行为时的处理

- 1) 通过不正当手段参加考试或试图参加考试的人，将不予评分。
- 2) 因作弊导致考生之后遭受任何不利后果，OTAFF 均不承担任何责任，也不会退还考试费用。
- 3) 如发现身体或物品上有书写内容，将对其进行记录（包括拍照）。
- 4) 若在考试成绩通知书发出后发现作弊，将取消及格等评分结果。取消及格等评分结果的事宜，将通过日本农林水产省通报给出入国在留管理厅，同时通知本人，并删除其个人页面中的成绩通知书数据。
- 5) 如有作弊行为，可能会被禁止参加考试，最长可达 5 年。